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3]517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确认无锡市高新区创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

无锡市高新区创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控集团”或“公司”）目前各类存续债中，“22 新创 K1”、“22 新创 K2”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评级工作。“22 新创 K1”、“22 新创 K2”由无锡市新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发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2023 年 6 月 26 日，中诚信国际出具《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新发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2 新创 K1”、“22 新创 K2”的债项等级为 AA⁺，评级结果自报告出具日起生效，有效期为“22 新创 K1”、“22 新创 K2”的存续期。

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发布《无锡市高新区创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司名称由“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市高新区创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已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相关变更已于无锡市新吴区（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完成了登记备案。

《公告》同时称，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公司已发行的债券名称、简称和

代码的变更，无锡市高新区创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接原无锡市新区科技金融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所有债权债务关系，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已发行的债券仍具有法律效力，不再另行签署新的法律文件。无锡市高新区创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投资者承诺，在债券存续期间，将按照债券发行时的条款和条件继续履行信息披露、按期还本付息等义务。

中诚信国际认为，本次更名事项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构成实质性影响。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议，确认无锡市高新区创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2 新创 K1”、“22 新创 K2”的债项等级为 **AA⁺**。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五日